

##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重要提示

- 1、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、否决或变更提案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### 二、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现场会议召开日期：2021 年 9 月 15 日 14：30。
- 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湖南省吉首市振武营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。
- 3、表决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结合方式进行表决。
- 4、召集人：本公司董事会。
- 5、主持人：公司副董事长郑轶。
- 6、网络投票时间：2021 年 9 月 15 日。

(1)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深交所）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15 日 9:15—9:25, 9:30—11:30 和 13:00—15:00。

(2)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1 年 9 月 15 日 9:15—15:00。

7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

### 三、会议出席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 38 名，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109,873,258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总股份的 33.8145%，没有股东委托独立董事投票。其中：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4 人，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100,756,041 股，

占公司表决权总股份的 31.0086%；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为 34 人，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9,117,217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总股份的 2.8059%。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## 四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了列入公司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》的全部议案，并对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投票进行了单独计票，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

议案一：《关于建设公司生产三区二期工程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9,873,25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9,145,967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通过。

议案二：《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9,592,96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7449%；反对 280,29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2551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,865,67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.9353%；反对 280,29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.0647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通过。

## 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律师甘露、陈迪章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为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 and 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决议（后附签字页）。
- 2、法律意见书。

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2021年9月15日